

# 读者爆料有人用猫肉做包子馅

记者调查虽没发现猫馅包子,但了解到确实有人抓流浪猫卖

“石门路上一个流浪猫屠宰场里用猫肉做包子馅。”日前,唐先生向快报爆料,他在北塘区的石门路上发现一个流浪猫屠宰场,他经过那里,看到有人拿着笼子,里面有两只小猫,他就问对方:“抓了这猫是要拿出去卖吗?”没想到对方竟回答:“我们家卖包子的,这个猫用来做包子的肉馅。”唐先生吓了一跳,“不敢吃包子了,想到可能吃了猫肉馅的包子就觉得恶心。”

## 记者探访:有人收猫,但没听说过做包子馅

在石门路上一家废品收购站的最里面,记者好不容易找到了唐先生所说的流浪猫“屠宰场”,不过原先在这里的收猫人前几天已经搬走了,废品收购站里住着好几户人家,对于曾有人在这里收猫的事多数人都不愿多说,只有一位阿姨悄悄告诉记者:“听说是个苏北人,他来的时间不长,平时也不跟我们打招呼,所以大家不熟。每天早上5点前后有人送猫过来,大概20只,还有附近的野猫,或者路上被车撞倒的猫他都捡回来,怎么卖的我就知道了。”

在石门路附近的双河新村,

前两天有小动物保护协会的人来,拿走一个笼子,里面有二十几只猫。”

不过对用猫肉做包子一事,阿姨说从来没见过,也没听说过,“他不卖包子,专门收猫的,也不在这里杀猫。”

## 知情人爆料:收猫人月收入万元以上

记者从石门路上一家商店的店主口中得知,这个废品收购站收猫已有一段时间了,不过因为附近饭店都不做猫肉,所以知道的人不多,“听说一只猫卖20元。”

废品收购站附近一位开“摩的”的师傅证实了这一说法,他说:“三四年前就有人在那里收猫了,不过都不是长期的。他们晚上出去捉,大清早拿出去卖,我在这里经常看到,早上回来车上放个空的塑料箱子,我就知道猫全卖完了。”这位“摩的”师傅还曾跟他们聊过天,“他们还要去抓麻雀,抓猫的时候用来做诱饵。据说利润蛮高的,他们一只大猫卖30元,一只小猫卖20元,他们到乡下一个晚上能抓20只左右,一个月收入1万元打底。”

在石门路附近的双河新村,

记者打听到有收猫人,一位当地居民告诉记者:“他是一个50多岁的外地男人,白天打麻将,晚上出去抓猫,有一次看到他拎了两个大袋子回来,他说抓了60多只。”

## 专业人士提醒:随便吃猫肉有害无益

从事餐饮业的王先生告诉记者,猫肉在无锡的市场并不大,多数是在这里收购之后运往南方的,“但还是会有些人看到一些偏方说猫肉是大补的,其实没什么根据。而且这些随便抓来的猫多是流浪猫、病猫,卫生问题堪忧,吃了很可能影响身体。”

无锡小动物保护协会的负责人老倪参与过多次救猫行动,他告诉记者:“这些小猫特别可怜,有些猫都已经怀孕了,在狭小的笼子里被挤得不像样。我们每次救猫后再进行检查,都会发现不少病猫,很多猫身上都有伤,相互之间很容易传染。另外,一些流浪猫吃剩饭剩菜,还有生的鱼或老鼠等,感染寄生虫的比例相当高。像肺吸虫、弓形虫等,即便把猫肉煮熟也不容易杀死。此外,狂犬病、疯牛病及老鼠的出血热等猫也可能感染。”

沈顾佳



10月16日,地处宜兴东南山区的湖滏镇人声鼎沸,各路“农家菜”好手各展绝活。当日,由阳羡生态旅游区管委会、湖滏镇发起的“2011湖滏金秋乡村风情旅游节暨乡村美食大赛”在湖滏镇举行。宜兴市的各路“农家菜”大厨各显身手,利用该市山区自然资源烹制的富有乡村情调的菜肴,让前来参观的长三角地区的游客开了眼界。 闵学平

## 钱没拿到就写收条给对方 25万元差点飞了

本意是续借25万元,双方却先写了一张借条,随后又写了一张25万元的收条。25万元到底还是没还?借贷双方各执一词,结果是邓先生只能不顾亲戚脸面,把“小舅子”告上法庭。

邓先生的妻子和李先生是表兄妹关系,就冲着这层亲戚关系,双方此前曾有过多次借贷,也都是好借好还。不过,去年年底为了这笔25万元的借款,两人闹僵了,最终不得不上法院讨说法。

这笔25万元借款,本该是在去年12月5日到期,由于当时李先生向邓先生商量续借,双方就在当年12月3日又写了一张25万元的借条。可两天之后,邓先生又写了一张收到25万元借款的收条给邓先生。拿到这张收条后,李先生认为已经向邓先生归还了25万元借款。对此,邓先生懊恼连连,称自己是因为不懂法律知识,以为写收条只是意味着将最初的借条作废。由于双方意见不一致,邓先生不得不将自己的这位“小舅子”告上法庭。

在庭审过程中,满脸懊悔的邓先生说,由于是续借,所以当年

12月3日他并没有要求对方支付25万元还款,而是让对方又写了一张借条,而当天的借条是之前借款的延续,双方还拟定了还款计划。两天后,为了将2006年那张最初的借条作废,他就写了这张收条给李先生,这才导致了现在自己的“说不清楚”。李先生则解释说,由于他当时不清楚担保人是否愿意继续担保,所以当年12月3日的借条和还款计划都只是草稿,但他坚称12月5日是归还了25万元现金给邓先生的,才会有这张收条。

在法律上,“收条”本是借款人已经归还了借款的凭证。庭审结束后,北塘法院的承办法官经过和双方沟通了解到,被告李先生当时确实没有归还25万元借款给邓先生,只不过是因为双方关系僵化,所以才想借助这张说不清楚的“收条”和对方斗气。在法院的调解下,李先生同意继续归还欠款。对此,法官提醒,民间借贷时一定要严格、规范地书写相应凭证,任何不规范的写作都容易给自己留下隐患。(文中当事人皆为化名) 莫燕 苟连静 薛晟

## 想买便宜房,上了中介“当” 7500元差点当了学费

今年3月15日,无锡市消委会成立了全国首个消费维权救助基金,为弱势消费者提供法律援助和经济救助,今年7月该基金首次救济了维权者。昨日记者获悉,在消委会的帮助下,下岗工人讨回了7500元中介费。

今年5月份,无锡市民韩先生揣着多年积攒的一笔钱,打算购置一套小面积房屋。可是目前无锡的房价是韩先生承担不起的,他就听从一家房产中介的推荐,决定买一套位于滨湖区的农民拆迁安置房。当时韩先生签订了购房协议并支付了1万元中介费,可是事后韩先生才明白农民拆迁安置房并不能上市交易,也不能办理过户手续,交易是违法的。

韩先生遂找到房产中介希望他们退还中介费,哪怕退一半也行,毕竟这些钱是他辛苦攒下来的,况且几年前韩先生已经下岗了,这笔钱对他们家不是一笔小金额。为了要回这笔钱,两个多月来韩先生相继走访了信访、

司法、律师事务所等,得知可以通过打官司来维护自己的权益。但是,要打官司自己既没钱又不懂门道,难道眼睁睁看这1万元钱“打水漂”?

今年7月22日,在几乎绝望的情况下,韩先生抱着试试看的心态向滨湖区消费者委员会寻求帮助。滨湖区消委会在接到投诉后,立即进行了调查,并与该房产中介公司进行了及时沟通,但效果甚微,该中介公司态度强硬,自认不退的理由非常充分,坚决不退1万元中介费。

为保护消费者的合法权益,滨湖区消委会根据今年3月份出台的《无锡市消费者权益保护救助办法》决定为其提供法律帮助,遂与司法部门进行了联系和沟通,为韩先生申请了诉讼代理人,将此事诉至法院。韩先生也成为救助基金自今年3月份成立以来援助的首位消费者。昨日,记者获悉,在消委会的帮助下,法院判决中介退回7500元的中介费。陈超

## 长途车驻扎小区3天没动窝 早高峰堵车堵到马路上



长途客车停在小区路上两三天

“大客车停在十字路口附近的马路上,给居民造成了很大的不便。”昨天,家住滨湖区溪北新村的尤女士向快报反映,小区内前两天来了辆大客车,一直停在小区里一个十字路口的路边,由于小区的道路本来就不十分宽敞,每天的进出车辆又很多,此处一度造成了严重拥堵。

昨天上午,记者来到溪北新村71号附近的十字路口,此处距离小区大门不足50米。小区道路宽约4米,在靠近路口的北侧有一

块延伸出来的空地,刚好可以停放一辆大客车。此刻,一辆绿色的大客车正停在这里,车窗处放了一块牌子,上面写着“无锡—上海”,旁边还有一张证件,写着承租人是“无锡假日国际旅行有限公司”,有效期为“2011年10月13日—2011年10月20日”,载客数为49人。

“这辆车在这里不到5天,刚离开过一次,不过现在已经3天没动过了。现在我们居民都很有意见,因为这辆车停在这边有交通安全隐患。”居民王阿姨说,路口北边是一条通往小区外的道路,南边是几幢居民楼的入口,经常会有居民从北往南走,而路口西边就是小区的大门方向,进出车辆非常多,“原来这块地空着的时候,一般车辆不到路口就能发现旁边路段的车辆,现在多了这辆大客车,行人就有了视觉盲点,很容易发生车祸。”

此外,大客车的停放还造成了小区道路拥堵。王阿姨告诉记者,上周六早晨,这里就有过一次严重堵车,当时一直堵到了小区外的大马路上,“不仅小区里堵,马路上的车辆也受到了影响,一共堵了大约一个小时,后来有人打电话找交警过来才好的。”

随后,记者联系到了无锡市公安局交巡警支队,“公路交通归我们管,社区的道路交通一般是由物业管理的。”相关负责人说。

徐振文/摄